

政策與法令

農委會

■ **養殖漁業重建**：農委會除將產業輔導專案措施復養戶之救助額度提高至 9 萬 2,500 元，每戶最高 46 萬元外，並實施「莫拉克風災輔導專案貸款」，供不具備養殖漁業登記證、水源證明文件及放養量申報資格之養殖戶申貸，此外亦宣布將經由縣（市）政府補助部分經費，協助受災養殖漁民進行魚塭淤泥清除、消毒及購買魚苗。

■ **歡迎踴躍申請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**：98 學年第 1 學期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，申請時間自 9 月 16 日起至 10 月 15 日截止，相關申請規定及表格，均刊登於農委會網站 (<http://www.coa.gov.tw>)「資料下載」中，請農漁民把握申請時間，向戶籍所在地之基層農（漁）會提出申請。

農糧署

■ **認明國產優質茶標誌**：請消費者選購具產銷履歷標章、CAS 有機標章、「阿里山高山茶」、「鹿谷凍頂烏龍茶」、「文山包種茶」、「杉林溪茶」、「瑞穗天鶴茶」及「日月潭茶」等產地證明標章之茶葉產品。

漁業署

■ **維護沿岸生態立場不變**：針對外界報導漁業署開放拖網作業案，漁業署表

示，拖網漁業管理政策，仍維持距岸 3 浬內全面禁止之規定；至於現在於 3 至 12 浬海域進行之表中層拖網試驗研究，主要是在蒐集更完整之生態環境及漁業作業等資料，作為未來全面禁止底拖網、研訂網目大小、禁漁期或輔導拖網轉型經營等政策措施之參考依據。

■ **兩岸漁業合作交流獲共識**：兩岸漁政主管對於未來漁業合作已建立初步共識，認為有必要透過海基、海協兩會簽訂兩岸漁業合作協議，以推動海上作業安全、漁業資源保育及漁業交流等事項。

■ **辦理鹽埔漁港颱風災害修復工作**：屏東縣鹽埔漁港因莫拉克颱風侵襲，造成港內部分設施損壞，南堤碼頭面塌陷較嚴重部分，漁業署於 98 年編列 384 萬元並委託屏東縣政府辦理設計修復；另對於北碼頭塌陷等部分，亦已列入公共工程災後復建程序辦理。

■ **台美將於 98 年 10 月 9 日起於中西太平洋公海相互登檢漁船**：美國已正式通知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 (WCPFC)，美國依據 WCPFC 第 06 - 08 號決議公海登臨檢查程序規定，將於 98 年 10 月 9 日起，與我國於 WCPFC 之公約水域公海相互登臨檢查對方漁船，連同之前紐西蘭、庫克群島共計 3 國與我國在公海相互登檢。豐

